

中國稅務熱訊點評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的兩岸商務與稅務服務團隊，係由同時擔任 PwC 台灣與 PwC 中國大陸的合夥會計師群所領導，大部分經、協理均具有中國大陸當地實務經驗，除同時具備中國大陸商務及稅務法規專業外，也瞭解台商實際需求；針對台商在中國大陸遭遇的問題不是只單從稅務法規出發，還會一併考量外匯管理、工商登記、海關關務以及大陸金融實務操作等各層面提供一站式疑難雜症解決方案。

多項個人相關租稅優惠延續並提升三大專項附加扣除標準

前言

大陸中央政治局在 2023 年 7 月召開會議，定調「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延續、優化、完善並落實好減稅降費政策，發揮總量和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作用，大力支持科技創新、實體經濟和中小微企業發展。」聚焦 2023 年下半年政策目標為降低稅費以擴大消費，以期能整體化推動經濟實現。為落實稅收優惠政策，大陸財政部聯合稅務總局陸續出臺多項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其中包括多項執行期滿的個人所得稅相關政策的延續與三大專項附加扣除標準的提高，以下就各項優惠進行說明。

主要內容

公告文號	主要內容	執行期限
提高三項專項附加扣除標準 (國發[2023]13 號)	3 歲以下嬰幼兒照護、子女教育專項附加扣除標準，分別由現行每孩每月 1000 元提高到 2000 元。贍養老人專項附加扣除標準由每月 2000 元提高到 3000 元	長期
外籍個人津補貼免稅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 [2023]29 號)	符合條件之外籍個人可以選擇享受個人所得稅專項附加扣除，也可以選擇按照規定享受住房補貼、語言訓練費、子女教育費等津補貼免稅優惠政策，但不得同時享受。且一旦選擇，在同一個納稅年度內不得變更	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全年一次性獎金計稅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 [2023]30 號)	稅務居民取得全年一次性獎金，可選擇不併入當年綜合所得，而是采用單獨計稅；也可以選擇併入當年綜合所得計算納稅	
免于辦理個人所得稅綜合所得匯算清繳相關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 [2023]32 號)	取得綜合所得收入若不超過人民幣 12 萬元且需匯算清繳補稅 或年度匯算清繳補稅金額不超過 400 元可免于辦理個人所得稅綜合所得匯算清繳	
遠洋船員個人所得稅減半徵收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31 號)	一個納稅年度內在船航行時間累計滿 183 天的遠洋船員，其取得的工資薪金收入減按 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繳納個人所得稅	
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稅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25 號)	居民個人取得符合條件的股權激勵所得，不併入當年綜合所得，全額單獨計稅	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個體工商戶個人所得稅減半徵收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12 號)	個體工商戶年應納稅額不超過 200 萬元的部分，減半徵收個人所得稅	
創業投資企業和天使投資個人投資初創科技型企業相關優惠政策的適用條件 (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 [2023]17 號)	天使投資人和有限合夥制創投企業的個人合夥人投資符合條件的“初創科技型企業”享受抵扣投資額優惠政策，對於初創科技型企業需符合的條件，從業人數繼續按不超過 300 人、資產總額和年銷售收入按均不超過 5000 萬元執行	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告文號	主要內容	執行期限
<p>創新企業境內發行存托憑證試點階段個人所得稅相關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公告 [2023]22 號)</p>	<p>個人投資者轉讓創新企業境內發行存托憑證 (以下簡稱 " 創新企業 CDR ") 取得的差價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持創新企業 CDR 取得股息紅利所得，實施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p>	<p>延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創業投資企業個人合夥人所得稅相關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公告 [2023]24 號)</p>	<p>創投企業選擇按單一投資基金核算的，其個人合夥人從該基金應分得的股權轉讓所得和股息紅利所得，按照 20% 稅率計算繳納個人所得稅 創投企業選擇按年度所得整體核算的，其個人合夥人應從創投企業取得的所得，按照“經營所得”項目、5%—35% 的超額累進稅率計算繳納個人所得稅</p>	<p>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粵港澳大灣區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 (財稅[2023]34 號)</p>	<p>大灣區珠三角九市按內地與香港個人所得稅稅負差額，對在大灣區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給予補貼，該補貼免徵個人所得稅</p>	<p>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滬港通、深港通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的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公告 [2023]23 號)</p>	<p>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和通過基金互認買賣香港基金份額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p>	<p>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原油等貨物期貨市場對外開放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 (財政部、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公告 [2023]26 號)</p>	<p>境外個人投資者投資經國務院批准對外開放的中國境內原油等貨物期貨品種取得的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p>	<p>延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資誠觀察

上述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將使廣大企業和個人納稅人受益，對一般納稅人與外籍人員廣泛使用的內容進行剖析：

■ 提高三項專項附加扣除標準

上述三項專項附加扣除的提高有利于減輕廣大納稅人一般家庭撫養贍養負擔，且更新後的扣除標準生效時間追溯至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對於在通知發布前已填報了當年相關專項附加扣除的納稅人，自 2023 年 9 月份起，系統將按照提高後的專項附加扣除標準計算應繳納的個人所得稅，此前多繳的稅款可以自動抵減本年度後續月份應納稅款，抵減不完的，可以在辦理 2023 年度綜合所得匯算清繳時繼續享受。

需要留意的是，納稅人有義務要對報送的專項附加扣除資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負責。對虛假填報享受專項附加扣除的，稅務機關有權利要求納稅人進行及時修改，在享受優惠同時，也應注意個人的稅務遵循。

■ 全年一次性獎金可不併入綜合所得

全年一次性獎金是納稅人較為常見的一類工資薪金收入，最受廣大納稅人的關注，此政策，納稅人取得全年一次性獎金可選擇以除以 12 個月得到的數額，按照公告所附按月換算後的綜合所得稅率表，確定適用稅率和速算扣除數，單獨計算納稅，是以有利於納稅人通過選擇較優惠的獎酬計稅方式來降低稅負。惟一次性獎金與其他綜合所得的占比將會影響適用級距，而會有不同的省稅效果。

■ 外籍個人津補貼免稅與專項附加扣除，二擇一適用

在現行派遣模式下，大多數企業都向外籍人員提供福利補貼安排，在此次 29 號公告中明訂個人（包括臺港澳籍）若符合稅務居民條件，在一個納稅年度內，可以選擇享受個人所得稅專項附加扣除，也可以選擇享受外籍個人相關津補貼免稅優惠政策

，兩種方式可二擇一適用。仍提醒在各地稅局常會有列報合理性的問題，且對外籍人員有關補貼的徵管近年來亦有所加強。

各項優惠的選用與規劃，皆須評估企業與個人自身的情況，確保在準確、及時地履行相關責任和義務的同時充分享受符合條件的優惠政策。隨時關注政策的走向與各地實操的流程，以合規稅務治理並最大程度享受政策紅利。

如有任何兩岸商務與稅務相關問題，請與我們聯繫：

兩岸商務與稅務服務



段士良 執業會計師
+886 2 27295995
patrick.tuan@pwc.com

- 段會計師目前同時擔任台灣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大陸普華永道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合夥人，亦受邀擔任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台商財經法律顧問及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大陸經貿研究委員會委員。
- 段會計師專精於兩岸三地跨境交易模式規畫及投資架構重組設計、租稅優惠申請、兩岸上市前稅務諮詢與輔導、協助企業與兩岸稅務機關進行租稅議題探討及爭端協談、協助台商退場如減資、清算及處分大陸土地廠房相關資產並確保交易安全等談判工作。



徐丞毅 執業會計師
+886 2 27295968
cy.hsu@pwc.com

- 徐會計師目前同時擔任台灣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大陸普華永道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合夥人，負責兩岸台商跨境商務與稅務諮詢規劃服務。
- 徐會計師專精於在陸、港、台上市之台外資企業的上市前稅務諮詢與調整、員工股權激勵、對岸合資併購、新加坡稅務規劃以及台商接班傳承。此外，在協助企業與兩岸三地稅務機關爭端協談方面，徐會計師亦有豐富的談判經驗。



林瑩甄 執業會計師
+886 2 27296585
jillian.lin@pwc.com

- 林會計師深耕兩岸稅務、商務領域，並有派駐大陸實務經驗相輔相成，現為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講師與資誠前瞻研訓院講師，提供兩岸商務及稅務實務專業見解。
- 林會計師專精於大陸商務、稅務規劃，從選址優惠、架構調整至價值鏈重組，協助企業上市重組計劃，爭取稅務優惠適用到執行落地，及日常商務與稅務諮詢、稽查協商、集團轉讓定價管理等。此外在退場規劃，協助個人及企業進行大陸資產的處分與活化運用，合法資金匯入出諮詢等。從分析規劃到落地執行，提供兩岸商務及稅務一站式服務。

陳惠鈴 副總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23820
carol.chen@pwc.com

張書瑋 副總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22863
aries.chang@pwc.com

劉文程 協理
+886 2 27296666 ext.23883
ethan.e.liu@pwc.com

許智淵 協理
+886 2 27296666 ext.21992
chih-yuan.sheu@pwc.com

吳孟霖 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22146
catherine.m.wu@pwc.com

田懿禎 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 23546
elaine.y.tien@pwc.com

賴郁如 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22461
edeline.lai@pwc.com

莊婉屏 經理
+886 2 27296666 ext.23818
celia.w.chuang@pwc.com

版權聲明：本中國熱訊點評僅提供參考使用，非屬本事務所對相關特定議題表示的意見，閱讀者不得據以作為任何決策之依據，亦不得援引作為任何權利或利益之主張。其內容未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同意不得任意轉載或作其他目的之使用。若有任何事實、法令或政策之變更，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保留修正本中國熱訊點評內容之權利。

© 2023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PwC refers to the Taiwan member firm, and may sometimes refer to the PwC network. Each member firm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Please see www.pwc.tw for further details. This content is for general information purposes only, and should not be used as a substitute for consultation with professional advisors.